股票简称：鲁信创投　股票代码：600783　公告编号：临2016-09
债券简称：12鲁创投　债券代码：122294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16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付息期的最后交易日为2016年3月24日，凡在2016年3月24日（含）前买入并持有本次债券的投资者享有获得本次利息款的权利；2016年3月25日（含）后买入本次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获得本次利息款的权利。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25日发行的2012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将于2016年3月25日开始支付自2015年3月25日（起息日）至2016年3月24日期间的利息。为保证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12鲁创投
3、债券代码：122294
4、发行规模：人民币4亿元
5、债券期限：5年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7.35%
7、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公司债券的发行首日，即2014年3月25日。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3月25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8、付息日：2015年至2019年每年的3月25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9、信用评级情况：2015年6月26日，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A（详见公司临2015-28号公告）。
10、担保情况：本期债券由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1、保荐人、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 2014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13、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

二、本次付息方案
按照《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票面利率公告》，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7.35%。每手面值1,000元的“12鲁创投”派发利息为人民币73.5元（含税）。

三、本次付息债权登记日及付息日
1、债权登记日：2016年3月24日
2、付息日：2016年3月25日

四、本次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2016年3月2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12鲁创投”持有人（界定标准参见本公告最前面的“特别提示”）。

五、本次付息方法
1、本公司已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签订了《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协议》，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进行债券兑付、兑息。公司最迟在本年度付息日前第二个交易日将本年度债券的利息足额划付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如本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债券兑付、兑息资金划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将根据协议终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服务，后续兑付、兑息工作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本公司的公告为准。
2、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债券利息划付给相应的兑付机构（证券公司或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于兑付机构领取债券利息。

六、关于本次付息对象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投资者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
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本期债券的个人利息所得税征缴说明如下：
（1）纳税人：本期债券的个人投资者。
（2）征税对象：本期债券的利息所得。
（3）征税税率：按利息额的 20%征收。
（4）征税环节：个人投资者在兑付机构领取利息时由兑付机构一次性扣除。
（5）代扣代缴义务人：负责本期债券付息工作的各兑付机构。
2、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境外机构投资者（以下分别简称“QFII”、“RQFII”）等非居民企业（其含义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根据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2009年1月1日起施行的《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2009]3号）以及2009年1月23日发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等规定，非居民企业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应当缴纳10%的企业所得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将按10%的税率代扣相关非居民企业上述企业所得税，在向非居民企业派发债券税后利息后，将税款返还本公司，然后由本公司向当地税务部门缴纳。
请非居民企业收到税后利息后7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交《“12鲁创投”付息事宜之QFII/RQFII情况表》（见附表）同证券账户卡复印件、QFII/RQFII证券投资业务许可证复印件等签章后一并传真至本公司，原件以专人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本公司。传真号码：0533-2980888，地址：淄博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裕民路129号，邮政编码：255000。本公司在收到上述材料后向当地税务部门代缴非居民企业所得税。如非居民企业未履行债券利息企业所得税的纳税或纳税申报义务导致发行人无法完成代扣代缴，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非居民企业自行承担。

七、相关机构
（一）发行人：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崔剑波
住 所：淄博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裕民路129号
联系电话：0531-86566781
传 真：0531-86969598
联 系 人：苗西红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玮
住 所：济南市经七路86号
电 话：0531-68889769
传 真：0531-68889222
联 系 人：潘世海
（三）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联系人：徐骁
住 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层
电 话：021-68870114
传 真：021-58754185
特此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8日

附表：“12鲁创投”付息事宜之QFII/RQFII情况表

	中文	英文
在其居民国（地区）名称		
在中国境内名称		
在其居民国（地区）地址		
国（地区）别		
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后持债张数（张）		
债券利息（税前、人民币元）		
债券利息所得应纳税款（人民币元）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邮箱：
公司名称及签章：
日期：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集团公告编号：2016-027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发行人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46号文核准。根据《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为40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20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发行。

本期债券发行时间为2016年3月16日至2016年3月17日，最终发行规模40亿元，具体发行情况如下：品种一（三年期，证券代码：“112352”，证券简称：“16TCL01”）发行规模25亿元，票面利率3.08%；品种二（五年期，证券代码：“112353”，证券简称：“16TCL02”）发行规模15亿元，票面利率3.56%。

特此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3309　证券简称：维力医疗　公告编号：2016-015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合作设立医院投资管理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5日与广州华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作方”）签订了《投资合作框架协议》，公司和合作方拟合资设立一家医院投资管理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从事医院和血液净化中心的投资、经营和管理等业务。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出资3000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60%。详情请见2015年11月1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司《关于签订对外投资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6）。

近日，合资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具体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广东韦士泰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3MA59C2697L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6年3月10日
法定代表人：韩广源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住所：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555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科技发展大厦720
经营范围：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002453　证券简称：天马精化　编号：2016-017

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794.8718万股股份冻结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3月17日，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天马集团通知如下：

“2016年3月16日，本公司收到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苏州中院”）送达的《民事诉状》和《（2016）苏05民初125号民事裁定书》。

深圳市星美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星美”）向苏州中院提起民事诉讼，以不是其真实意思表示为由，请求撤销与本公司签订的《关于<和解协议>的补充协议》中关于本公司无需退还其定金3000万元及双方无任何纠葛的约定，并要求本公司返还定金人民币3000万元，并加倍返还定金人民币5000万元。同时，深圳星美向苏州中院提出财产保全的申请，苏州中院出具了《（2016）苏05民初125号民事裁定书》。经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苏州中院冻结了本公司持有的贵公司7,948,718股股份，占贵公司总股本的1.39%，冻结期限自2016年3月15日至2019年03月14日。

在深圳星美与本公司于2016年3月1日已自愿达成《和解协议》和《关于<和解协议>的补充协议》并履行完毕的情况下，深圳星美向苏州中院提起诉讼并冻结本公司所持贵公司上述股份。

本公司将积极应诉，通过正当法律途径妥善解决处理相关事宜，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本公司与金陵控股将积极推进双方于2016年3月4日签署的《关于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书》的相关事项，上述股份冻结事项不会影响协议转让股份事宜的正常履行。”

本次天马集团冻结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39%，冻结期自2016年3月15日起至2019年3月14日止，冻结期限为3年。本次冻结不会对公司控制权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ST阳化　公告编号：临2016-031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山西阳煤化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11月11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阳煤化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阳煤化工投资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5]CP437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阳煤化工投资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2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

阳煤化工投资公司于2016年3月15日发行了2016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如下：

定向工具名称	山西阳煤化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定向工具简称	16阳煤化工CP001
定向工具代码	041661006	定向工具期限	365天
起息日	2016年3月16日	兑付日期	2017年3月16日
计划发行总额	2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2亿元
发行利率	7.39%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
申购情况			
合规申购家数	1家	合规申购金额	2亿元
最高申购利率	7.39%	最低申购利率	7.39%
有效申购家数	1家	有效申购金额	2亿元
簿记管理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七日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产品新增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签订的代销协议，申万宏源证券将于2016年3月18日开始代理销售：光大保德信一带一路战略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463）、光大保德信鼎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A类001464/C类001823）、光大保德信欣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1903/C类001904）、光大保德信睿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1939/C类002075）、光大保德信尊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1952/C类001953）。投资人可通过申万宏源证券办理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和基金转换业务，光大保德信尊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1952/C类001953）暂不开通定期定额投资和基金转换业务

一、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投资人可通过申万宏源证券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规则如下：
（一）定期定额业务的含义
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时间和申购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申购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二）定期定额申购业务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上述基金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三）办理时间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办理时间同基金日常交易时间。
（四）办理方式
1、申请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投资者须拥有本基金管理人的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2、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有关凭证到销售机构申请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五）扣款金额
基金投资者可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最高最低扣款金额都需遵从销售机构的要求。
（六）扣款日期
1、投资者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并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日期；@2、如果在约定的扣款日前投资者开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申请得到成功确认，则首次扣款日为当期，否则为下一周期。
（七）扣款方式
1、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和扣款金额进行自动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
2、投资者须指定一个销售机构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3、投资者账户余额不足则不扣款，请投资者于每期扣款日前在账户内按约定存足资金，以保证业务申请的成功受理；
4、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具体扣款规则以投资者与销售机构之间的约定为准。
（八）申购费率
目前本基金管理人上述基金的申购业务采取“前端收费”模式，故定期定额申购也只采取“前端收费”模式，如无另行公告，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等同于一般的申购业务。
（九）交易确认
每期实际扣款日与基金申购申请日为同一日，以该日（T日）的基金单位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 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 T+2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十）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每期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可提出变更申请；如果投资者想终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可提出解除申请，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二、基金转换业务
投资人可通过申万宏源证券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业务规则如下：
（一）基金转换业务的含义
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本基金管理人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份额的行为。
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之间不能相互转换：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基金转换业务限制条件
光大保德信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A类）	210	A/B类份额间不能互转
光大保德信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B类）	211	
光大保德信添天盈月度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360019	A/B类份额间不能互转
光大保德信添天盈月度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360020	
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360008	A/C类份额间不能互转
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360009	
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360013	A/C类份额间不能互转
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360014	
光大保德信岁末红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489	A/C类份额间不能互转
光大保德信岁末红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490	
光大保德信鼎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464	A/C类份额间不能互转
光大保德信鼎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1823	
光大保德信睿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939	A/C类份额间不能互转
光大保德信睿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2075	
光大保德信欣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903	A/C类份额间不能互转
光大保德信欣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1904	

（二）基金转换业务适用投资者范围
已持有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开放式基金产品的投资者。
（三）销售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申万宏源证券办理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
根据业务需要，本基金管理人还将会选择其他销售机构开办此业务并将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四）基金转换受理时间
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
（五）基金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的差异情况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申请办理该项业务的基金投资者承担。具体公式如下：
1、转出金额：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单位资产净值
2、转换费用：
如果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转出金额×（1－转出基金赎回费率）×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1＋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
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各股票型基金在转换过程中转出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或转入基金申购费用为固定费用时，则该基金计算补差费率时的转出基金的原申购费率或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视为0；
基金在完成转换后不连续计算持有期；
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为基金转换当日转出金额对应得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
具体赎回费费率以及各基金申购费率差请参照相应的基金合同或相关公告。
3、转入金额与转入份额：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单位资产净值
（六）基金转换规则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办理，且该销售机构须同时代理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的销售。
2、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单位资产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3、基金转换遵循“份额转换”的原则，转换申请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单笔转换申请份额不得低于100份，当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00份时，必须一次性申请转换。
4、当日的基金转换申请可以在当日交易结束时间前撤销，在当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后不得撤销。
5、转换费用中申购补差费实行外扣法收取，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6、基金投资者提出的基金转换申请，在当日交易时间结束前可以撤销，交易时间结束后即不得撤销。
7、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转换成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 工作日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进行确认，确认成功后为基金持有人办理相关的注册登记手续。
8、本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对上述注册登记办理时间进行调整，并按规定予以公告。
（七）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接受基金持有人的基金转换申请：
1、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3、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它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份额的转出申请；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
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应立即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于规定期限内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刊登暂停公告。重新开放基金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按规定予以公告。

三、费率优惠情况
1、光大保德信一带一路战略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定投无费率优惠。场外普通申购费率优惠：网上4折，电话5折。
2、光大保德信尊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无费率优惠。
3、光大保德信睿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定投无费率优惠。场外普通申购费率优惠：网上4折，电话5折。
4、光大保德信欣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定投无费率优惠。场外普通申购费率优惠：网上4折，电话5折。
5、光大保德信鼎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定投无费率优惠。场外普通申购费率优惠：网上4折，电话5折。
费率优惠活动细则，以申万宏源证券公布的活动内容或申万宏源证券发布的公告为准。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四、联系及咨询方式
欢迎广大投资者咨询以及办理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等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参照申万宏源证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客户服务热线	网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95523或4008-895-523	www.swhysc.com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08-202-888	www.epf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桐君阁　公告编号：2016-25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如出现否决议案，应提示本次股东大会否决的议案名称。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如有，应提示本次股东大会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涉及的议案名称。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3、 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和方式：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16年3月17日下午14:30于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形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袁永红先生
6、 会议通知：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2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了《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于2016年3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取消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暨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并于2016年3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了《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7、 会议出席情况：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57人，代表股份705,993,0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0.5278%。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 5人，代表股份数502,300,93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179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2人，代表股份203,692,1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3486%。
8、 其他出席或列席人员：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任董事、拟任监事和见证律师。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关于变更公司名称议案》
①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705,258,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99.8960%；反对734,5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0.104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0.0000%。
②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31,027,4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831%；反对734,5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16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③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2、《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①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705,258,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99.8960%；反对734,5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0.104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0.0000%。
②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31,027,4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831%；反对734,5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16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③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3、《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①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705,258,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99.8959%；反对734,5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0.1040%；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0.0000%。
②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31,027,3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831%；反对734,5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169%；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③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4、《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曹华斌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①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648,211,847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91.8156%。
②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73,980,762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5.0687%。
③表决结果：该董事当选。
（2）选举王利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①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672,444,305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95.2480%。
②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98,213,220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5245%。
③表决结果：该董事当选。
（3）选举宋爱珍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①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672,439,308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95.2473%。
②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98,208,223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5223%。
③表决结果：该董事当选。
（4）选举张会学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①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672,459,307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95.2501%。
②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98,228,222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5310%。
③表决结果：该董事当选。
（5）选举卜基田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①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675,174,832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95.6348%。
②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00,943,747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6.7026%。
③表决结果：该董事当选。
（6）选举陈中一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①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675,174,832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95.6348%。
②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00,943,747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6.7026%。
③表决结果：该董事当选。
5、《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王进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①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686,312,419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97.2123%。
②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12,081,334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5083%。
③表决结果：该独立董事当选。
（2）选举黄振中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①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686,325,319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97.2142%。
②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12,094,234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5138%。
③表决结果：该独立董事当选。
（3）选举李岳军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①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686,310,319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97.2121%。
②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12,079,234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5074%。
③表决结果：该独立董事当选。
6、《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1）选举许耕红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①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686,316,019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97.2129%。
②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12,084,934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5098%。
③表决结果：该监事当选。
（2）选举王希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①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686,316,019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97.2129%。
②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12,084,934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5098%。
③表决结果：该监事当选。
7、《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①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705,228,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99.8917%；反对764,5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0.1083%；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0.0000%。
②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30,997,3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701%；反对764,5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299%；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③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8、《关于授权办理公司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①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705,249,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99.8947%；反对743,5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0.1053%；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0.0000%。
②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31,018,3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791%；反对743,5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208%；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③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9、《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①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705,228,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99.8917%；反对764,5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0.1083%；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0.0000%。
②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30,997,3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701%；反对764,5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299%；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③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10、《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①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705,228,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99.8917%；反对764,5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0.1083%；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0.0000%。
②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30,997,3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701%；反对764,5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299%；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③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11、《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①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705,228,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99.8917%；反对764,5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0.1083%；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0.0000%。
②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30,997,3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701%；反对764,5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299%；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③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12、《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①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705,228,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99.8917%；反对764,5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0.1083%；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0.0000%。
②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30,997,3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701%；反对764,5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299%；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③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13、《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①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705,228,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99.8917%；反对764,5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0.1083%；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0.0000%。
②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30,997,3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701%；反对764,5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299%；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③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14、《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①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705,228,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的99.8917%；反对764,5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总数0.1083%；弃权100股（其中，因